

唐山市财政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唐财案字〔2023〕第17号

唐山市财政局 对政协唐山市十三届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第133121号提案的会办意见

市行政审批局：

民建唐山市委提出的第133121号提案《关于加强信用体系建设 打造中国式现代化诚信唐山场景的意见与建议》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提出如下会办意见：

完善的社会信用体系是良好营商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。近年来，我市高度重视“信用唐山”建设工作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，促进形成新发展格局。

一、着力推动政府采购领域联合惩戒促失信主体

一是依法联合惩戒失信主体。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规定，在政府采购评审过程中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严格供应商资格审查程序，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、信用中国、中国执行信用公开网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失信记录，对有失信记录的供应商，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。

二是加强政府采购活动监管。对有关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无正当理由拒不签定政府采购合同、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等行为，依法进行处罚，并在七个工作日，将处罚信息及时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进行公示，并报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。

二、着力推动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领域信用建设

我们高度重视地方政府债务管理，按时还本付息、加强限额管理，确保了地方政府债务领域不发生风险。

一是足额列入预算，按时还本付息。按照债务偿还期限和种类，科学编制年度还本付息计划，将还款资金足额列入预算，通过各种方式，确保按时还本付息，维护政府信誉。

二是加强政府债务限额管理。严格在批准的政府债务限额内举借债务，坚决遏制各级在限额之外举借或变相举借任何债务。对省下达的新增政府债务限额进行科学合理分配，既保障各级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，又严控政府债务风险。

三是严控超财力举债投资。要坚持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，充分开展财政承受能力评估论证，涉及举债融资的项目，严格评估项目现金流和收益情况，制定资金平衡方案，依法合规落实资金来源和偿债责任。按照“谁举借、谁偿还”的原则，压实各级各部门单位责任。

三、着力推动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方面信用建设

我市通过设立政府投资引导基金，推动成立唐山产业发展基金、产业投资基金，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、经济结构调整和产业升级提供有力支持。

2022年9月，我市印发《唐山产业投资基金设立方案》，设立了唐山产业投资基金，采取母子基金架构，唐山产业投资引导基金是母基金，规模42亿元，首期3亿元，市财政局已安排拨付0.8亿元（2022年0.3亿元、2023年0.5亿元），后续资金视筹资状况和基金投资进度安排到位，母基金由金发集团运作管理；三支子基金，分别是创投基金、成长并购基金和绿色低碳基金，由金发集团市场化方式遴选基金管理人运作管理。

市财政局督导金发集团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加快投资进度，防控风险，规范运作。



领导签发：云晓平

联系人及电话：万云飞 2801591

抄 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员会